

债券简称：19 漳九 03

债券代码：163028.SH

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2021 年定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



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

（漳州市龙文区湖滨路 1 号九龙江集团大厦）

债券受托管理人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重点声明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漳州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以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等为信息来源，编制本定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重点声明.....	2
释义.....	4
第一章 本次债券概况	5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6
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及财务状况	7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1
第五章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及公司债券偿付情况	12
第六章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义务情况	13
第七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4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及能力分析	15
第九章 其他事项	16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	指	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受托管理人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债券	指	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募集说明书	指	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为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注：报告中，如部分财务数据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则该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章 本次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ang Zhou Jiu Long Jiang Group Co.,Ltd.

二、债券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 2、债券简称及代码：上海证券交易所简称为 19 漳九 03，代码为 163028.SH。
- 3、发行规模及利率：人民币 100,000 万元，发行利率为 3.95%。
- 4、债券余额：人民币 100,000 万元，本年度利率为 3.95%。
- 5、债券期限：6 年（3+3）。债券存续的第 3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6、起息日：2019 年 12 月 9 日
- 7、债券担保情况：无担保
- 8、募集资金用途：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务、补充营运资金及适用的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国信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以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相关约定，通过访谈、查阅获取发行人相关资料、核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等方式持续对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资信状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以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等进行监督，履行了受托管理人职责。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针对发行人下述重大事项，国信证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了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及时披露了相关情况。

发行人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在交易所网站上发布了公告，披露其股权质押情况。受托管理人已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在交易所网站上发布了公告，披露其减持上市公司股份实施结果。受托管理人已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在交易所网站上发布了公告，披露其集中竞价减持上市公司股份计划。受托管理人已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在交易所网站上发布了公告，披露其发生的控股股东部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及经营范围变更的事项。受托管理人已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于 2021 年 7 月 6 日在交易所网站上发布了公告，披露其发生的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事项。受托管理人已于 2021 年 7 月 8 日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及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漳州市龙文区湖滨路1号九龙江集团大厦

法定代表人：潘杰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危险化学品经营；原油批发；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黄金及其制品进出口；酒类经营；货物进出口；供电业务；新化学物质进口；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塑料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林业产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木材销售；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食品添加剂销售；国内贸易代理；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煤炭及制品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合成材料销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2021年度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发行人为福建省漳州市从事医药制造、轴承制造、日用品、化妆品、洗涤服务等多个行业的多元化国有企业集团，其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片仔癀系列中药品、日用品及化妆品销售、轴承及机械产品销售、资金管理和贸易业务这四大板块。经过多年的发展，发行人形成了以片仔癀药业为核心的医药制造(中成药制造)、日用品、化妆品业务平台；以龙溪股份为核心的轴承制造业务平台；以投资古雷港经开区和圆山高新区的资金管理业务板块；以集团本部以及下属子公司厦门芗江为核心的贸易板块业务。片仔癀药业主要生产销售片仔癀系列中药产品，该系列产品为国家一级中药保密配方，由片仔癀药业独家生产，公司具有很强的定价能力，片仔癀药业具有较高的市场地位和突出的盈利能力。龙溪股份主要生产销售轴承产品，公司在关节轴承这一细分领域具有很强的竞争力，公司产品的国内市场占有率达到 65%-70%。资金管理业务主要为发行人对古雷港经开区和圆山高新区的基础设施及产业类项目的投资，贸易业务主要为发行人依托漳州当地化工资源丰富、以及沿海地理位置等优势所开展，上述两项业务近几年来快速增长，成为发行人营业收入中重要的组成部分。

（二）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各业务板块收入及毛利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 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 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 比 (%)
药品、 日用品 及化妆 品、食 品销售	80.04	39.43	50.74	23.22	64.92	35.69	45.02	29.90
机械制 造	14.03	10.51	25.09	4.07	11.59	8.63	25.54	5.34
资金管 理	211.91	210.12	0.84	61.47	34.09	19.31	43.36	15.70

贸易业务	32.08	17.23	46.29	9.31	104.92	104.13	0.75	48.32
其他	6.67	3.52	47.23	1.93	1.63	0.92	43.56	0.75
合计	344.73	280.81	18.54	100.00	217.15	168.68	22.32	100.00

三、发行人 2021 年度财务情况

(一) 发行人 2021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同比变动 (%)
流动资产合计	2,633,850.78	2,067,714.37	27.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42,921.19	6,586,628.04	13.00
总资产	10,076,771.97	8,654,342.41	16.44
流动负债合计	3,582,254.34	2,523,763.99	41.9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19,879.91	2,956,615.92	-1.24
总负债	6,502,134.25	5,480,379.91	18.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74,637.73	3,173,962.50	12.62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78,408.83	2,278,315.31	13.17
营业收入	3,447,273.55	2,171,540.95	58.75
营业总成本	3,073,456.38	1,879,051.05	63.5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914.58	123,079.18	30.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16,604.53	226,849.88	83.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623,013.05	-355,796.67	-75.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58,690.25	329,422.03	8.8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1,727.13	729,915.60	20.80

(二) 发行人 2021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1 年度/末	2020 年度/末	同比变动 (%)
流动比率	0.74	0.82	-10.34
速动比率	0.59	0.62	-4.93
资产负债率	64.53%	63.33%	1.8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477,759.44	361,002.82	32.34%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6.29	5.13	22.71%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 5、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6、利息偿付率=实际利息支出/应付利息支出；
- 7、EBITDA=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三）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分析

1、货币资金

2021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141.68亿元，同比增长36.79%，主要系母公司增加借款和子公司片仔癀收入增加导致现金增加所致。

2、预付款项

2021年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为29.80亿元，同比增长了188.74%，主要系母公司和子公司芗江公司扩大贸易规模所致。

3、固定资产

2021年末，公司固定资产余额为30.70元，同比增长了68.56%，主要系母公司和子公司古雷投资公司在建工程项目转固以及新增购置固定资产所致。

4、在建工程

2021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为82.92亿元，同比增长了67.37%，主要系子公司古雷投资公司增加投资项目中沙项目所致。

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1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1.66亿元，同比增长了83.65%，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发行人当期收到的往来款较多所致。

6、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1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2.30亿元，同比减少了75.10%，主要系当期投资支付的现金较多所致。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发行人发行了 19 漳九 03，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 2019 年第 3 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2019 年第 3 期债券募集资金其中 8 亿元拟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2 亿元拟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0 亿元。

发行人已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已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不存在异常。

第五章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及公司债券偿付情况

一、本次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变更、执行情况及有效性

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债券，无信用增进安排。

二、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措施的变更、执行情况及有效性

本期债券内外部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发行人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负责偿债资金安排、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均与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承诺一致。

三、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2 月 9 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2 月 9 日。本期债券到期日期为 2025 年 12 月 9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2 年 12 月 9 日。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19 漳九 03 已完成 2021 年付息工作，发行人按时支付应付付息资金。

第六章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义务情况

不适用

第七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相关债券不存在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况。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及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分析

发行人偿债意愿较强，本期债券于 2019 年 12 月 9 日发行，目前已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和 2021 年 12 月 9 日进行付息。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主要业务板块包括药品、日用品及化妆品、食品销售、机械制造、贸易以及资金管理等，2020 年及 2021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2.68 亿和 41.66 亿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217.15 亿元和 344.73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 21.10 亿元及 30.11 亿元，总体来说盈利能力较强，EBITDA 利息倍数分别为 6.29 和 5.13，处在较高水平。总体来看，发行人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第九章 其他事项

一、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也不存在被司法机关查、被采取强制措施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事项。

二、与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事项

不适用

三、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已对发行人相关重大事项及时跟进，并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报告，具体措施请参考本报告第二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2021 年定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